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20-038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债权人通知书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并经2020年4月23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0年4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根据回购方案，本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完成后，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注册资本相应减少。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80元/股（含9.80元/股），根据最高回购规模、最高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408,163.27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42%。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或者回购的股份数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预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传真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 1、债券申报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工业区南光路富安娜工业大厦公司
- 2、申报时间：2020年4月30日至2020年6月13日（09:00-12:00；14:00-18:00）

- 3、联系人：龚芸
- 4、联系电话：0755-26055091
- 5、传真号码：0755-26055076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